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
承辦人：李婷妮
電話：03-3322101#7595
電子信箱：1002983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5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301283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30128340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30128340_ATTACH2.docx、376735100E_1130128340_ATTACH3.docx)

主旨：為增進我青年學子對我國國際發展合作工作之認識，檢送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（下稱國合會）業務相關自製影音資料網址等資料，請各校參考運用及視情況廣為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合會113年12月24日財國合發公關字第113220016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合會係依「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設置條例」於1996年成立，為協助我政府執行國際發展援助工作之專業機構，主管機關為外交部。
- 三、國際發展合作工作係臺灣參與國際社會、善盡國際公民責任之重要方式，我國外交在困頓逆境中能奮力突圍，即是藉由政府與民間協力合作，達成拓展臺灣國際生存空間目標，而國際發展合作工作更足堪其中典範。
- 四、近年國合會積極自製短片或帶狀性影音節目，透過網路平台與民眾分享我國對外援助的故事。為充實各級學校教學

教務處 113/12/26 08:33



1130010587

有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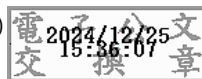
資源以因應學生學習需求，爰提供多部國合會自製影音資料供教師及學生參用。

五、國合會本年所推出各系列自製影片列表及連結如附件，敬請參考運用；另有國合會YouTube頻道網址為：
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user/taiwanicdf>，國合會臉書連結為：<http://www.facebook.com/taiwanicdf>，隨函檢送連結QR Code檔，併請參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